

繁星皓月 不如你

中



她白衣翩跹，素手翻云倾江山。——

他刀光如血，冷眸过处诸国颤。

“纵然与天下为敌，本王当与云歌同赴生死。”

“你助我复仇之恩，我佐你盖世功勋，成全你不世野心。”

繁星皓月 不如你

FANXINGHAOYUE
BURUNI

中

风轻

作品

FENGQING
WORKS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凤轻

最大气磅礴古言作家，擅长描写江山争霸传奇和男女权谋爱情游戏。文字清雅有余味，故事情节发展节奏快，人物刻画细腻而不脸谱化，是万千忠实粉丝拥趸的实力派作家。其作品《盛世良缘》从开文至今人气飙升，入v后，订阅量持续攀升。短短数月上升至古言订阅榜第一、全站周订榜、月订榜各大榜单第一位，同时获得“百万粉丝数作品”TOP1，至今无人与之匹敌，在各无线基地本书的订阅量均在人气榜前列。

《盛世良缘》上市后火爆热销，凤轻将十年磨一剑作品《繁星皓月不如你》推出，瞬间引爆订阅人气，让“春风十里不如你、繁星皓月不如你”的最美情话遍布微博、微信等平台。

悦读纪官方微博：@悦读纪

悦读纪官方博客：

<http://blog.sina.com.cn/yueduji>

悦读纪豆瓣小站：

<http://site.douban.com/107787/>

悦读纪官方微信：





—— 阅读改变女性 · 女性改变未来 ——



第七章 初到西越

寂静的夜晚，漆黑的小院里只有外面传来让人感到焦躁的蝉鸣声，无端让人生出几分山雨欲来的不祥之感。

外面的院子里传来几声轻响，显然是有人落入了院子里。

“莫谷主，咱们既然来了也不必躲着藏着了。还请将九霄仙芝交出来。咱们也不愿为难药王谷主。”一个有些沙哑刺耳的声音响起，在深夜里更增添了几分诡异之感。

院子里一片寂静，又过了片刻，那人又道：“莫谷主，你身怀九霄仙芝的消息如今早已经传遍天下，虽然你药王谷势力庞大，但是只怕也保不住这样的宝物吧？老夫并不想跟药王谷为敌，只要谷主交出东西，老夫绝不为难谷主。”

“聒噪！”许久，一个冰冷的声音传出，冷硬无情。

这一次，院子里安静了更久的时间，那人才放声笑道：“既然如此，就莫怪老夫得罪了！”言罢，外面的院子里突然亮起了火把，将原本幽暗的小院照得十分亮堂。

“你们待如何？”一个白衣男子从房间里走了出去。白衣如雪却冷若冰霜。

为首那人冷笑一声，道：“老夫的来意莫谷主也知道了，还请莫谷主将东西交出来吧。”

“我给，你们敢拿吗？”白衣男子淡淡地问道。

为首那人不由得一噎。药王谷主给的东西，普天之下还真没几个人有胆子伸手去拿。

为首之人冷笑一声，道：“既然如此，只怕还要请莫谷主跟咱们走一趟了。还有那边屋子里的两个小辈，出来吧！”

另一边一直紧闭的房门被轻轻推开，两个人从里面走了出来。

“咦？是个不会武功的女娃儿？”为首的那个黑衣人皱了皱眉，有些惊讶地道。

“我们路过此地在此借宿，打扰各位了。”白衣少女轻声道。

黑衣人打量了她两眼，道：“你这个小丫头倒是有几分胆识，既然会走这条路，想必

也不是什么规矩的人物。今天遇上了也只得算你们倒霉了。”

很明显，这些人并不打算放过目睹了这件事的两个路人。

白衣少女无奈地叹息道：“多谢前辈夸奖，飞来横祸，不认命又能如何？”

“有趣的丫头。”黑衣人点头笑道，“既然如此，让你们多活一会儿又何妨？”一个青年男子还带着一个不会武功的女子，自然没有什么威胁性。

对面，白衣男子神色平淡地看了一眼无辜被自己牵连进来的两个人，眼中没有半点愧疚之色。

“莫谷主，是你自己走，还是咱们请你走？”黑衣人问道。

“这位先生，你只是想要这位……呃，莫谷主身上的什么东西的话，也许小女子可以略尽绵薄之力。”

“哦？”院子里，所有的目光瞬间落到了那白衣少女身上。

少女垂眸，似乎有些紧张地抿了抿唇，道：“但是，小女希望事成之后先生可以放我们一条生路。”

黑衣人盯着眼前的少女，似乎在评估她的话的真实性。少女道：“药王谷主的名声小女也听说过。如果他不配合的话，只怕……各位即使杀了他也是得不到九霄仙芝的。我们二人只是碰巧路过，对什么九霄仙芝没有兴趣，只是希望阁下放我们一条生路而已。”

黑衣人想了想，终于点头道：“好，你可以试一试。不过，若是失败了的话……”

少女无奈地苦笑一声道：“试一试总是还有一丝希望的，若是不试我也只有死路一条。”

终于认可了少女的话，男子点头道：“你过来吧。”

“扶我一把，我有点腿软了。”

那黑衣人并没有反对。他早就看出来这个少女确实是半点功夫底子都没有的普通女子，而且看那气质模样只怕还是书香门第出身的女儿。遇到这样的阵仗，没有当场吓晕就已经是胆识过人了，此时有些腿软也不意外。

扶着男子的手，少女慢慢地走近白衣男子。

“莫谷主……”

“莫谷主，我不知道九霄仙芝到底有什么神效。不过……有句话说得好，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你如此固执……就算保住了东西，人却没了……又能有什么用呢？你说……是不是？”定定地望着白衣男子无情的双眼，少女轻声劝道。

见他沉默不语，少女上前一步靠近了莫问情几分，轻声道：“莫谷主……你这又何必……”两人距离白衣男子只有半步之遥，少女温柔的声音突然一冷：“无心，动手！”

院子里情形突变，少女手中丢出一物，只听一声清脆的玉碎之声，一股白烟在人群中升起，那黑衣男子已经一手拉着少女一手拉着白衣男子，飞快地退到了房间门口。

“啊啊……”小院里一阵惨叫声响起，不过转瞬之间院子里的人便已经倒下了大半。

“好你个心狠手辣的小丫头！”为首那黑衣人见机得快，逃过了一劫，气急败坏地怒

吼道。

少女有些无奈地叹了口气，道：“老先生，比起无缘无故就要杀我二人灭口，小女子这也算是师出有名了吧？”

黑衣人冷笑一声，道：“你以为这样就能够逃过一劫？”

少女浅笑道：“这样大约不能，不过……或许我手中的人质老先生会感兴趣？”

“人质？”

“药王谷主啊。”少女笑道，“劳烦老先生让出一条路让我们离开，否则……我就只好先杀了药王谷主给我们陪葬了，谁让这一切都是因他而起。”

黑衣人冷笑道：“我怎么知道你们不是一伙的？”

少女叹息道：“横竖我看我们逃出去的机会也不大，不如先杀了再说？莫谷主，如此一来……只好对不住你了。不过，我们也算是被你连累了吧，所以，只得是两不相欠了。”

“等等。”黑衣人皱眉道。九霄仙芝的事情关系重大，莫问情死了事小，但是如果拿不到九霄仙芝的话，问题就大了。

“小丫头，你也不用耍花样。如果拿不到九霄仙芝，我们这些人回去也都活不成。所以，除非你将这里的人都杀光，否则说什么都没有用。”黑衣人道。

少女无奈地叹息道：“这么说，这岂不是个僵死的局？那还有什么好说的？将莫谷主杀了吧。”

“等等。”黑衣人忍住怒气道，“姑娘如此，还不如早些劝说莫谷主将九霄仙芝拿出来。老夫可以承诺，只要拿出九霄仙芝，老夫保证不为难三位。”

“连真面目都不敢露出来的人的承诺可信吗？”

“你想怎么样？”

“我们跟莫谷主不是一伙的。我们带着莫谷主离开这里，只要你们不为难我们，等到了方便脱身的地方我们就放了他。到时候自然还是你们之间的事情了。”

黑衣人道：“老夫凭什么相信你们？”

“那老先生是想跟我们一起死吗？”少女笑问道。

黑衣人沉默了许久，终于点头道：“好。但是你们只能到镇外，到了镇外之后必须立刻交还莫谷主。”

“没问题。”

于是，在一群黑衣人的虎视眈眈中，两人一左一右拉着莫问情往外面走去。一边往外倒退着，少女笑颜如花，说道：“对了，老先生。你可千万别在后面吓我。万一我手一抖，刚刚那个玩意儿，我这儿还有七八个。”

黑衣人不屑地冷哼了一声，怒视着她，不说话。

很快，三人便退出了客栈。这客栈里这么闹腾，整个镇上的人却仿佛都失聪了一般没有半个人出来看一眼。并不宽敞的街道半夜里依然十分寂静。

就在那黑衣人带着人也要跨出客栈的时候，原本还被挟持的白衣男子突然抬手，一道掌风朝着那黑衣人扫了过去。然后一左一右被抓着的人换成了白衣少女。两个男子一人一边抓起少女沐清漪飞快地往镇外掠去。

“奸诈小辈！”那黑衣人怒吼一声，一掌朝着白衣男子拍了过来。白衣男子并不去迎接他的掌风，回首间一道淡淡的烟雾从袖口喷出。黑衣人连忙飞身闪开，三人早已经飞奔而去。

直到出了小镇，依然没有人追过来。落到地上，两个男子呼吸都有些急促起来。再回头，夜色里整个小镇似乎都蒙上了一层淡淡的粉色烟雾。

“好厉害的毒。莫谷主既然有这样的毒，为何不一开始就用？”

原本以为对方并不会回答，没想到他回头看了两人一眼，淡然道：“为首的那个老头武功极高，没有什么毒能够百分百地放倒他。待得太久了，我自己也会中毒。”

“药王谷主，不是应该百毒不侵吗？”

“这世上没有百毒不侵这种事。”药王谷主漠然道。

“药王谷主果然非同凡响，小女佩服。”沐清漪含笑拱手道。

莫问情看着眼前的少女毫不做作朝自己拱手为礼，丝毫没有一般的姑娘家的羞涩和不安，刚刚经历了几乎危及生命的危险，神态却依然安定从容。淡淡的月色下，少女浅浅的笑容似乎带着一种莫名的温暖，让他容颜间的冷漠也不由得缓和了一些。

“在下连累了两位，多亏姑娘机警。”莫问情淡淡道。

沐清漪淡笑道：“也多亏了莫谷主的配合。”

莫问情看着两人，道：“两位也是往西越去的？”

沐清漪点头，道：“正是。”

莫问情沉吟了片刻，道：“既然如此，不如同行如何？”

沐清漪有些惊讶，按说莫问情身怀异宝，不怀疑他们别有用心就已经不错了，居然还邀请他们同行？

这小镇前往西越本就只有一条路，除非原路返回，不然的话不同行也不行了。沐清漪看了看无心，点头应道：“如此，就有扰莫谷主了。”

因为担心那些黑衣人还有余党，三人趁着黑夜赶路往西越的方向而去。又走了将近一个时辰，见并没有人跟上来，莫问情才停了下来，看着面上有些倦色的沐清漪道：“休息一会儿，天亮了再赶路。”

沐清漪点点头，她也确实是累了。一个没有丝毫武功底子的女子跟着两个男人走了一个多时辰的夜路本就是很不容易的事情了。

“小姐……”无心低声叫醒了沐清漪。

沐清漪慢慢睁开眼睛，看看天色已经不早了。

“小姐，莫谷主……似乎有些不太好。”无心低声道。

沐清漪坐起身来朝莫问情的方向望去，果然看到原本一直维持着坐姿的莫问情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躺倒在了地上。脸色通红，呼吸也有些急促，看起来不像是睡着了倒像是昏迷了。

“怎么回事？”

无心摇了摇头。昨晚他也一直没察觉到莫问情有什么不对劲，直到今早醒来就看到人已经晕过去了。

沐清漪站起身来朝莫问情走了过去。

“小姐，小心。”莫问情使毒的手段一流，身上未必没有防身的毒药。小姐贸然接近他实在是一件很危险的事情。

沐清漪有些无奈地叹了口气，皱了皱眉，回头吩咐无心捉一只活物过来。无心动作极快，这深山之中的动物也不少，不一会儿他就拎着一只野兔走了回来。

沐清漪指了指地上的莫问情，无心会意地将奄奄一息的野兔往莫问情身上一扔。过了好一会儿，野兔依然还在挣扎着，只是爬不起来。无心方才将它拎了回来，道：“没有毒。”

“至少应该不是什么立刻发作的毒吧？”沐清漪上前一步，执起莫问情的手把了把脉。她对医术只能说是稍有涉猎，并不精通。只是觉得莫问情的脉搏跳得有些快，却看得出来是什么毛病。

无心也跟着上前帮忙。他虽然也不通医术，但到底还是习武之人，片刻后皱了皱眉道：“莫谷主似乎受了内伤。”

“以药王谷主的医术，受了内伤会昏迷不醒吗？”

无心犹豫了一下，道：“莫谷主的身体似乎并不太好，可能是累着了吧。小姐，咱们……”

沐清漪无奈地叹息一声，道：“去打些水来，总不能将人丢在这里就走吧。好歹也得等他醒过来。”这深山野林里谁也不知道有没有什么野兽出没。若是堂堂一代药王谷主被野兽给吃了，还不如让她杀了呢。

无心点头道：“莫谷主身上应该有药。”

无心找出一瓶看起来像是医治内伤的药给莫问情服下，两人又照看了他半天，将近午时莫问情方才缓缓地醒了过来。

“你终于醒了。”看到他醒来，沐清漪抬手擦了擦耳边的汗珠，浅笑道。

莫问情冷淡的眼眸有片刻的失神，很快就回过神来，声音有些沙哑地问道：“什么时候了？”

沐清漪道：“快要到午时了。”

莫问情看着她道：“你们快走吧，很快会有人追上来的。”

沐清漪摇头淡笑道：“那就一起走吧。”

“我昨晚受了内伤，会拖累你们的。”莫问情道。

沐清漪淡笑道：“现在丢下你走，还不如之前就见死不救呢。莫谷主若是觉得还能动的话，咱们就快走吧，免得真的有人追上来了。”

莫问情深深地看了她一眼，终于没有再多说什么，默默地撑着身后的树站了起来。

原本只需要走两天的路，三人在山里走了将近五天才走出来。无心一个人带着一个不会武功的女子和一个受了内伤的男子，还要躲过不少追踪赶来的人，等到终于走出了群山，所有人都不由得在心中松了口气。

“这几天有劳两位了，我们就在这里分手吧。”快要到达西越边境上的一座小城前，莫问情转身对两人道。

沐清漪二人原本也没有和莫问情再同行的打算，也不客气，点头道：“莫谷主客气了，咱们就此别过。”

莫问情看着沐清漪皱了皱眉，抬手取出一枚银色的令牌递过去，道：“这几天多谢两位了，以后有什么事情可持此物到药王谷来找我。”

沐清漪心中微动，药王谷主的承诺自然不能不要，便伸手接过，道：“莫谷主，告辞。”

莫问情点点头，转身头也不回地走了。

“小姐，这位莫谷主……”无心皱着眉，低声道。这几天相处下来，这位莫谷主除了话少了一些以外，看起来倒不像是个坏人。

沐清漪把玩着手中刻着一个“莫”字的银色令牌，淡淡一笑，至少，这几天也不是完全没有收获的。药王谷主的人情，多少人求也求不来呢。

皇城九皇子豫王府里，刚刚踏入书房的容瑾右手衣袖一振，一道劲风扫出，门外传来一声闷哼以及重物落地的声音。无情同时飞身而出，一把制住了跌落在院子里的一个下人打扮的男子，将他拉进了书房里。

容瑾坐在灯下，神色冷淡地盯着眼前一脸惊惶的男子，问道：“你，在这里做什么？”

“没……小的，小的起夜，路过……路过这里，就突然被……”

“说实话，不难吧？”容瑾唇边勾起一丝嗜血的笑意，冰凉的手指落到了男子的脖子上。

“小的……小的说的是实话啊。殿下饶命……小的真的……真的……”男子哀声求饶，突然眸光一闪，衣袖中抽出一柄闪着幽蓝光芒的匕首朝容瑾刺了过去。站在旁边的无情却仿佛根本没看见一般。

容瑾不屑地轻哼一声，男子握着匕首的手腕便诡异地垂了下去，匕首砰然落地。男子惊骇地叫道：“你……你会武功！”

“显然，比你强。”容瑾冷笑道。修长的十指看似随意地从男子手臂上拂过，并没有看到他手指如何使力，就听到一阵咔咔作响。男子哀号一声，跌倒在了地上。

旁边的无情脸绷得紧紧的，盯着那男子的眼里满是同情。公子用内力震断了他整条手臂上的每一寸骨头。男子原本强健的手臂现在软得犹如一根面条，这样的伤势，就是神仙来了只怕也是回天无力了。

容瑾坐回椅子，漫不经心地沾着帕子擦着自己的手，眸光却依然停留在地上的男子身上：“谁派你来的？说出来，本王给你一个痛快。”

“没……没有……”男子痛苦地呻吟着，却依然不改口。

“很好。”容瑾俊美的脸上泛出一丝淡淡的笑意，就连声音也透着十分的愉快，“无情，割了他的舌头……给本王将他绑到院外的大树上，给本王抽！”

“公子，抽多少？”无情问道。

“抽死算数。少于一千下，剩下的你就替他去挨。”容瑾漫不经心地道。

无情心中抽搐了一下，公子罚人的鞭子，稍微用力气十鞭子就能抽死个人，一千下，公子是想要把他打成血葫芦啊？不，是打成一堆血块儿。为了避免最后那些鞭子落在自己身上，无情还是决定自己亲自去执行比较好。作为一个合格的随身侍卫兼心腹，其需要的可不仅仅是武功好而已啊。

无情一脸惨然地拎着那倒霉的细作出去，不一会儿院外就传来了噼噼啪啪的鞭子抽打的声音。容瑾冷笑一声，悠然地靠回椅子上闭目养神。才刚搬进来就往他跟前凑的细作，真以为他眼睛瞎了吗？

第二天一早，西越皇城内便流传出了一个恐怖的消息。昨天晚上九皇子突然大发雷霆，生生地将一个下人给活活抽死了。听说尸体从九皇子府抬出来的时候根本看得出来那是一个人了。只能看到血糊糊的一团，让不小心撞到的人当场吓晕了过去。

从此，九皇子的“丰功伟绩”又添了一笔。成功地将自己从人见人怕上升到了能止小儿夜哭的程度。

西越皇城作为一座与华国京城并称于世的皇城，还是无愧其繁华壮丽之名的。因为毗邻西越诸国，皇城里面各国的商旅也颇多，甚至有不少各种发色眸色的人，皇城里的百姓也早已经习以为常，不似华国百姓觉得怪异。

沐清漪来得也正是时候，正好赶上了西越皇城内芙蓉花盛开的时候。芙蓉花又称木芙蓉、拒霜花，花朵大而色彩明丽，多有红色、粉红、银白等等。更有芙蓉花早开为白色或浅红色，午时或傍晚开放为深红，一日数变，人称“三醉芙蓉”。

整个西越皇城内都种满了这种芙蓉树，也让整个西越皇城在这临近深秋的季节少了几分萧瑟，添了几分美丽和生机。

沐清漪悠闲地坐在茶楼里，含笑欣赏着外面的美景。

“这位小兄弟，在下有礼了。”一个含笑的男声从旁边传来。沐清漪挑眉，侧首望去，却是一个穿着蓝色锦衣的青年男子。只见那男子面部轮廓硬挺，却眉目含笑，眉宇间带着一种潇洒大方的意态，一看便知道非富即贵。

沐清漪点了点头道：“这位……”

男子歉然笑道：“在下南宫羽，还没请教小兄弟大名？”

沐清漪有些惊讶：“原来是南宫大将军的公子，幸会。”虽然来西越的时间并不长，但是该知道的沐清漪还是一点都没有落下地记清楚了。她素来都是个喜欢谋定而后动的人，自然不会到了一个地方连一些重要的人都记不住就出来乱晃。

这男子正是如今西越第一高手建威大将军南宫绝的次子南宫羽。南宫绝不仅是西越的建威大将军，更是西越二皇子庄王容瑄的舅舅。如今朝中的诸皇子大约分成三派，虽然看上去势均力敌，但是在军中却是二皇子一党独占鳌头。

听到沐清漪的话，南宫羽笑容有些无奈，道：“看小兄弟不像是皇城的人，没想到……父亲的名声竟然如此响亮，竟然连在下也跟着受了不少的好处。”

沐清漪淡笑道：“南宫将军威名远播，在下怎能不知？”

南宫羽挥挥手，道：“还没请教小兄弟的大名呢，小兄弟如此俊雅的人物，只怕再过两年风姿当不输……呃，不知可否见告？”自知失言，南宫羽有些生硬地断掉了之前想要出口的话。

沐清漪也不在意，拱手笑道：“在下顾流云，见过南宫公子。”

“顾流云？来去随风，潇洒如云，果然是好名字。”南宫羽赞道。

沐清漪含笑道：“公子谬赞。”

南宫羽在沐清漪对面坐了下来，爽朗地笑道：“流云一看就是书香门第出身的雅士，我是个武夫，不喜欢那些客套话。流云如果不嫌弃的话，我叫你流云，你叫我南宫即可。”

沐清漪笑道：“岂敢，南宫……一向这么……平易近人吗？”南宫羽的身份也算是敏感了，沐清漪实在有些好奇，他这样身份的人当真会随意在茶楼里遇到一个顺眼的人就上前纤尊相交？

南宫羽摇头，有些疑惑地笑道：“我虽然爱交朋友，却也不是随便什么人都交的。不过……我看到流云第一眼就觉得十分投缘，有何不可？来，我以茶代酒敬流云一杯？”

沐清漪举杯与他轻轻碰了一下，淡笑道：“是我该敬南宫才对。”

两人不由相视一笑，南宫羽有些好奇地道：“流云到皇城来所为何事？”

沐清漪笑道：“在下祖上是华国人，家中略有些薄产，平日里也读了些书。这次来皇城却是打算四处看看长长见识罢了。”

南宫羽点了点头，也不问为什么他一个华国的富家公子要跑到西越皇城来增长见识，只是道：“流云在皇城若是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尽管说。”

沐清漪微笑着道谢，并不多说。

沐清漪侧过头看向窗外，自然地换了个话题道：“西越皇城与华国果真是十分不同。华国虽处江南，这个时节却也有几分萧瑟了，倒是西越皇城如今还都是姹紫嫣红、郁郁葱葱。”

南宫羽也不由一乐，道：“虽然我已经看得够了，不过每年确实是有不少雅士文人专

程跑到皇城来欣赏芙蓉花开的景致。流云想必也是喜欢的。”

沐清漪点头笑道：“千林扫作一番黄，只有芙蓉独自芳。怎能不喜欢？”

两个人分明是第一次见面，却很有几分一见如故之感，南宫羽毫不客气地邀请沐清漪一块儿去城中最热闹的马场看一匹新来的极品良驹雪花骢。

人声鼎沸的马市里，最里面一处马圈里圈着通体雪白的骏马。只是第一眼看上去就让人觉得神骏非凡。那马儿在马圈里烦躁地走来走去，显得十分烦躁不安，还不时地朝着围观的人们喷气。

南宫羽眼神火热地望着那雪白的骏马叹息道：“真是万里挑一的神驹啊。”

沐清漪挑眉道：“这马儿似乎……性子有些野。”

南宫羽道：“性子野才是好马啊，这雪花骢可是野马。据说当初为了围捕它就伤了好几十个人。这要是上了战场……”

沐清漪摸摸鼻子，沉默不语，心想你就不怕上了战场它给你来个窝里反？

“果真是好马，如此名驹……一万五千两当真不算贵。”旁边，一个衣着贵气的男子开口赞道。

旁边另一人挑眉道：“何止，如此神骏，就是三万两也是值当的。”

听着两人对话，旁边的南宫羽顿时黑了脸。别说三万两，就连一万五千两他也拿不出来。这些人买马大多为了炫耀，根本就不懂马，反倒是因为他们价格才被抬到高得离谱，真是太讨厌了！

“何兄说得是，正好下个月家父做寿，如此骏马，将它当作寿礼也是十分有面子的。”

“在下也正想着，将此马送给岳父大人呢……”

看着南宫羽脸色越来越难看的模样，沐清漪不由在心中低笑，走到南宫羽身边低声问道：“南宫，这匹马当真那么重要？”

南宫羽无奈地叹了口气道：“千金易得，名驹难求。出身将门的人哪个不盼着与一匹稀世良驹相伴纵横沙场？”

沐清漪低眉想了想，从袖袋中取出一沓银票塞到他手里，道：“借你。”

“呃？”南宫羽一愣，低头一看手中的一沓银票，每张都是五千两一张的，足足有五张。

“这……这流云……”即使是爽快大方如南宫羽也不由得愣住了。两万多两可不是一个小数目，他们第一天认识流云就借给他这么多钱……

沐清漪笑道：“南宫不是说咱们投缘吗？朋友有通财之义，何况，你又不是不还我，我难道还怕建威将军府跑了不成？”

南宫羽有些不好意思地捏着银票，笑道：“是我小人之心了。”看了看手里的银票，再看看那雪白的雪花骢，南宫羽心中当真是挣扎两难。借刚刚认识的朋友这么大一笔钱固然是不好意思，但是如果错失了雪花骢，他肯定会后悔终身的啊。

“大丈夫行事干净利落，你怎么还如此磨磨叽叽？”沐清漪挑眉道。

南宫羽挣扎了许久，终于咬了咬牙点头道：“好，多谢流云了。我一定尽快还给你。”

沐清漪淡淡一笑，点头道：“我自然相信南宫的。”

有了银子，南宫羽也跟着兴奋起来。他是真正的爱马之人，千金买马这样的事情自然也是毫不吝嗇的。有了借来的两万多，再加上自己手中原本还有八九千两，差不多也有个三万多了吧？

骏马自然是人人都想得之的，马的主人也想卖个好价钱，于是便来了一场竞拍，价高者得。

“九皇子到！”

众人皆一愣，九皇子在皇城里除了那张脸以外，名声当真不怎么样。而且，谁也没听说过九皇子喜欢名驹啊？

还没回神，众人就看到穿着一身黑色绣四爪银龙锦衣，外罩一件素白纱衣的俊美青年漫步踏了进来。

无论容瑾的名声怎么坏，但是谁也不能否认他的容貌确实是十分出众的。即使是一脸阴鸷、浑身阴沉的气质也难掩他俊美无俦的容貌。即便什么都不做，只是淡淡地站着，也仿佛能将人割伤一般的锐利。

“见过豫王殿下。”众人俯身拜道。从前容瑾并没有爵位，京城权贵们只称呼九皇子，如今却已经封了豫王，就要以爵位称之了。

容瑾淡淡地扫了众人一眼，道：“免了。”

他有些阴鸷的目光从沐清漪身上慢慢扫过，落在了站在她旁边的南宫羽身上。被豫王的目光洗礼，南宫羽也不以为意。九皇子性格无常，喜怒不定，前一刻笑逐颜开后一刻就能翻脸杀人，京城里的众人早就已经习惯了，只当现在九皇子的心情不好罢了。

容瑾的心情确实是不太好。清清来了皇城却一直没有去探望他，今天好不容易出门了，居然陪南宫羽来马市这样臭烘烘的地方玩儿了。这让容九公子怎么高兴得起来？

容瑾大摇大摆地走到沐清漪身边坐了下来，也不理人，只是睨了那马主人一眼问道：“怎么还不开始？”

“是是……这就开始……”马主人喜得连连道。连皇子都亲自驾临，可见他的马儿是如何的珍贵。那马的主人在心中暗暗盘算着要不要将价格再提高一些，只是看了看容九公子不耐烦的模样，到底还是没有那个胆子。

雪花骢的底价是一万五千两，但是很快就有人开始往上面加价。南宫羽也很快加入了其中。他双眉紧锁，眼睛恶狠狠地瞪着前方不远处的马儿，自有一股不成功便成仁，豁出去的气势。

“两万一千两。”

“两万两千两。”

“两万五千两……”

“三万两……”

“三万一千两……”价格到三万两之后加价的人就渐渐地少了。大多数人都只是想要买个炫耀的玩意儿罢了，但是能炫耀的东西也不只是骏马一件。价格太过离谱了自然也就都放弃了，也只有真正爱马的人才舍得一掷千金的。

“三万一千五百两。”南宫羽咬牙道，警惕地看了看周围，已经没有多少人出价了，他心中不由得一喜。

“三万两千两。”

南宫羽脸绷得更紧了：“三万两千二百两。”

“三万两千五百两……”

“三万四千两！”南宫羽咬牙，一口气加了一千五百两。这一次他是真的豁出去了，若是对方还要加钱，他也只能败北了。

好一会儿，总算没有人开口了。但是南宫羽还没来得及松口气，坐在沐清漪旁边的人突然开口，悠然道：“三万四千一百两。”

“你……”要不是开口的人是容瑾，南宫羽当场就要破口大骂了。他深吸了一口气，押上了自己最后的家当，“三万四千五百两。”

“三万四千六百两。”容瑾悠悠然道。

“豫王什么时候也喜欢起马儿来了？”南宫羽有些愤愤地道。

容九公子挑眉：“本王什么时候说我喜欢了？”

不喜欢你花这么多钱买来干什么？所有的人都约而同地望向一身黑色锦衣的俊美王爷。

容九公子朝着南宫羽愉悦地一笑，一口白森森的牙齿寒光毕现：“看着很不错，宰了来吃味道一定也不错。”只是那模样看起来不像是要吃马肉，倒像是要吃南宫羽的肉。

如果容瑾真的想吃南宫羽的肉，说不定南宫羽还不会那么愤怒。南宫羽也不顾身份尊卑有别，有些愤怒地瞪着容瑾：“王爷是故意的？”

容瑾挑眉，笑道：“本王是啊。”

“王爷看南宫羽不顺眼？”

“是啊。”容瑾大方地承认。

“王爷一定要跟我抢这匹雪花骢？”

容瑾点头，认真地道：“没错啊，无论他出多少，本王都比他多一百两。”

这是明摆着要抢了。但是南宫羽却无可奈何，咬牙切齿道：“我要是出十万两呢？”

容瑾公子笑眯眯道：“你出了价不就知道了吗？”

“我……”南宫公子险些一口气提不上来，恋恋不舍地望着马圈里那通体雪白的雪花骢，只觉得心口一阵阵地抽疼。

“看来南宫公子是不想要了，怎么样，小兄弟，一块儿跟本王去吃烤马肉怎么样？”

看着南宫羽吃瘪，容九公子好心情地伸出一只手钩住沐清漪的肩膀笑道。

沐清漪抬手将他的胳膊移开：“多谢王爷，在下不吃马肉。”

“没关系，本王将马皮剥下来送你怎么样？”

“我出十万两！”南宫羽终于忍不住冲口而出。

众人惊呼出声，齐齐看向容瑾。

在所有人的注目中，容九公子优雅地一挑眉道：“十万两吗……看来南宫公子果然是爱马之人。这匹马……就归你了。本王还是有成人之美的。”

切！众人默默在心中吐槽，看向南宫羽的模样就像在看一个冤大头。唯有卖马的人满脸笑容，欢欣鼓舞，心中对容九公子感激不尽。

“九公子今天玩儿得高兴？”茶楼的厢房里，沐清漪头疼地看着眼前的男子。

容瑾嗯哼一声，幽怨地望着沐清漪：“清清好狠心，来皇城这么多天，居然都不肯来看看本公子。亏人家还心心念念地等着清清，清清居然去跟南宫羽那个傻小子玩儿……”

“南宫羽跟你比起来确实是不够聪明，坑了人家你就那么高兴？对你有什么益处吗？”沐清漪没好气地道。有一种人专门干那损人不利己的事情，容九公子显然就是其中翘楚。

容瑾哼声道：“谁说没有益处？本公子高兴就是最大的益处。谁让那傻小子让本公子不高兴的。”

傻小子？南宫羽怎么看也要比你年长好几岁吧？

沐清漪懒得在南宫羽的事情上跟他胡扯，抬眼道：“你来找我，可是有什么事？”

容瑾不悦：“没事就不能找你吗？清清，本公子以为你到了西越会直接来我府里一起住。我好不容易才想法子搬出宫来的。”

沐清漪有些无奈地道：“无缘无故的，我要怎么跑到你府里去住？”

容瑾眼睛闪闪发亮：“你做了本公子的王妃，不就可以在府里住了吗？我立刻进宫去求旨意，娶你做豫王妃。”

沐清漪毫不留情地将他靠近的俊脸推到一边，冷笑道：“所以，九公子打算娶一个来历不明的男人当王妃？还是说……之前九公子所谓的需要谋士只是说说而已？你只是需要一个皮相配得上你这张脸的女人？”

“既然清清也承认你是本公子的谋士了，不是更应该住到府里，好方便本公子随时请教吗？哪儿有谋士住得大老远的，见个面还要拐几道弯儿的啊？”容瑾立刻打蛇随棍上，笑眯眯地道。

鉴于九公子难得的不死缠烂打，沐清漪也难得心情愉悦地点头应道：“等冯先生他们到了我就过去，可好？”

得到她的承诺，容瑾俊美的脸庞顿时笑逐颜开。那明晃晃的笑颜险些晃花了沐清漪的眼，她不由得在心中暗骂了一声“妖孽”。

“清清最好了，本公子一定会为清清准备好院落的，清清一定会喜欢的。”容瑾笑容满面地道。若是让外面的人看到必定会吓得不轻，恶名昭彰的九皇子豫王殿下居然会有如此纯粹的笑容？！

得到了自己想要的答案，容九公子终于有心情谈正事了：“对于慕容煜，清清有什么打算？”

沐清漪挑眉道：“他现在是西越帝亲封的安顺郡王，就算是为了西越皇族的威信，西越帝也要保他一阵子，我能奈他如何？”初到西越，沐清漪就听说了慕容煜被西越帝册封为安顺郡王的消息。只是不知道慕容煜出卖了多少华国的消息才换来这个郡王之位。

容瑾懒洋洋地趴在桌子上，笑看着沐清漪道：“我可不相信清清真的一点打算都没有，就这么放慕容煜逍遥快活。父皇可是将老大家里的平湖郡主给他指婚了，婚期就定在年后。”

“平湖郡主吗？”沐清漪不以为意，不得西越帝信任他就是娶个公主回家也是徒劳。

容瑾抬起头来，望着她的眼眸更加明亮了起来：“清清觉得父皇不会信任慕容煜？”

沐清漪淡淡道：“如果是九公子处在那个位置上，你会信任慕容煜吗？”

容瑾眼眸一眯，冷声道：“本公子会立刻杀了慕容煜。”敢为了权势叛国的人，就没有什么是他不敢做的。今天慕容煜能背叛华国，明天就可以背叛西越。

“西越帝也会，只不过他显然没有九公子你这么着急而已。”沐清漪喝着杯中的清茗，平静地笑道。

西越帝容慕天那样的性格，连自己的皇子臣子都下得了手，更何况是一个别国来投奔的落魄皇子。身为上位者必定是最讨厌背叛者的。慕容煜背叛了华国，在西越帝那里就注定了永远也没有翻身的机会。

好不容易安抚好了容瑾，两人才起身出了茶楼。不想刚刚下楼，看到迎面而来的人，容瑾原本还言笑晏晏的脸色就变得有些僵硬了。

来者是一个穿着月白色云纹锦衣的俊雅中年男子。那男子肤色有些惨白，显然身体并不太好，而且身形也是十分消瘦，眸光幽深沉静，看上去应该未及不惑之年，但是那鬓间的头发却已经花白。

“三哥。”容瑾微微垂眸，沉声唤道。

沐清漪心中一惊，这中年男子竟然就是西越帝第三子循王容璋。西越帝诸子年纪相差不少，最年长的质王容璜是西越帝还是皇子的时候与正妃所生，今年已经四十有五，身为第三子的容璋今年也有三十八岁了。而四皇子端王容琰却是西越帝登基以后出生的，今年三十五岁。但是即使只相差了三岁，容璋的模样跟容琰比起来竟像是老了十几岁一般。

容璋原本并没有看到容瑾，他一边漫步而行，一边望着路边满树淡粉色的芙蓉花有些出神，听到容瑾的声音才停下了脚步，看到容瑾先是怔了一下，然后才淡淡地点了点头道：“是九弟啊。”

容瑾点头，一时间两人竟是无言以对。容瑾一贯刁钻伶俐，没话也能找话说的能力在